

河南信息科技学院筹建处智能制造学院第二批实验室项目
(河南信息科技学院筹建公差与测量实验室设备采购项目)

采购合同

甲方(采购方): 河南信息科技学院筹建处

身份证/营业执照号码/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2410600MB1P23207K

注册地址: 河南省鹤壁市淇滨区朝歌路5号拓新楼 0392-3337963

法定代表人(联系人及电话): 李小莉 0392-3158404

乙方(供货方): 郑州市易科墨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营业执照号码: 91430200MAC5TWMY7Y

地址: 河南省郑州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金梭路33号1号楼3单元17层350号

法定代表人(联系人及电话): 郑锦霄 13559797747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相关的法律、法规,本着平等互利的原则,经过友好协商,就建立长期友好合作供需关系,甲、乙双方达成如下协议,供双方共同遵守。

一、合同标的: 品名、型号、价款(单位: 元)

序号	设备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	合价	备注
1	专题公差 测量测绘 仪	1. 硬件技术参数	EKM/DCMDT	套	6	72000	432000
		2. 图形处理器	宏碁 Veriton T 650 3000	套	12	8600	103200
		3. A 课程资源	EKM/定制	套	12	1000	12000
		升降器	绿能/LN-27	套	12	1800	21600
2	智慧黑板	86 英寸智慧黑板	小牛智慧/XNL86FM1	套	1	16400	16400
		内置 ops 电脑	小牛智慧/XNL86FM1	套	1	3000	3000
		白板软件	小牛智慧/XNL86FM1	套	1	2500	2500

		移动授课助手	小牛智慧/XNL86FM1	套	1	2500	2500	
		智慧校园云平台	小牛智慧/XNL86FM1	套	1	2600	2600	
		沉浸式学习平台	江苏立仞/LR-01	套	1	3000	3000	
3	文化墙建设及实验室布线		—	项	1	18500	18500	
4	创客桌 及凳子		—	张	6	2000	12000	
5	学生凳		—	张	40	200	8000	
6	讲台桌		—	套	1	3000	3000	
7	大理石平台		—	块	10	2000	20000	
8	其他	定制资料柜	—	套	2	750	1500	
		实验室窗帘	—	套	1	5000	5000	
总价		大写：人民币陆拾陆万陆仟捌佰元整 小写：¥666800 元						

注：标配原装本合同价含税，含运费、含安装费、培训费等履行合同义务的全部费用。

二、质量要求、技术标准：

2.1 质量要求：合格。

2.2 技术标准：执行国家、地方颁发的质量标准和行业标准。乙方保证所提供的所有设备是全新的，且各方面均符合本合同项下所规定的质量、规格及型号等要求。

三、交货：

3.1 到货及安装调试期限：2024年4月30日前

3.2 运输方式：汽车物流运输

3.3 交货地点：甲方指定地点

3.4 货物安装调试合格前毁损灭失风险由乙方承担。

四、乙方对质量负责的条件及期限：

4.1 设备自安装调试完毕经甲方验收合格之日起，免费保修4年，故意人为损坏不再保修范围内。

4.2 如因本合同项下的设备发现短缺或者本身发生严重的质量问题导致设备无法正常

使用，在交货期满后七日内，甲方应向乙方提出异议，可办理补货或换货，乙方承担全部运费；

4.3 乙方将产品交付甲方后的 10 日内，因设备本身质量问题但不影响设备使用，乙方应及时提供免费维修或换货，直至甲方验收合格，所产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

4.4 故障检测及排除：提供每周 7 天*24 小时服务，甲方在设备使用过程中发生故障，可通过电话咨询，并指导维修；报修 12 小时内到达故障现场进行故障检测及排除。

解决故障承诺的时间：供应商到达故障现场后无法及时解决的应当在 2 日内提供故障解决方案并完成故障维修。需更换配件的，应当在 7 个工作日内完成。如需返厂维修必须提供替代品确保正常教学。

4.5 因设备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由双方认可的第三方技术单位进行质量鉴定。如乙方不予处理或不能妥善解决的，甲方有权委托第三方进行整改、维修等，由此产生的费用均由乙方承担。

五、设备的包装、运输方式：

5.1 乙方应在设备发运前对其进行满足于运输距离、防震、防锈和防破损装卸要求的包装，以保证货物安全运输。

5.2 若设备在运输过程中因物流或不可抗拒因素造成的损失，甲方应给乙方预留足够的处理时间。

六、设备的安装、调试及验收：

6.1 乙方产品到达甲方指定的交货地点后，甲方应拆箱验收。乙方需提供技术支持协助甲方完成用户验收。

6.2 甲方负责对产品的品种、数量等项目进行检验，如发现产品的品种、数量等与合同规定不符，甲方有权拒绝接受。

6.3 乙方对其人员履行合同义务期间的人身、财产安全负全责。

七、付款、交付方式：

双方签订合同后，乙方向甲方提供 5%的履约保函；项目经甲方完成验收合格且乙方开具合格发票后（且验收资料齐全）；甲方一次性付清款项。未开具合格发票的，甲方有权拒绝付款且不承担违约责任。

八、违约责任：

8.1 除不可抗力因素外乙方逾期交货或逾期未安装调试合格的，每迟延一天按合同总价的 5%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8.2 乙方不履行合同义务、所提供的货品不符合合同要求或单方解除合同的，按照合同总价款的 10%承担违约责任。

九、禁止商业贿赂和保守商业秘密、知识产权：

9.1 乙方承诺在业务往来过程中，不向甲方人员赠送现金、物品或以其他方式给予甲方人员利益。乙方承诺其享有货品及、技术相关知识产权，如甲方因第三方侵权产生损失的，均由乙方承担所有赔偿费用及甲方应诉、追偿过程中产生相关诉讼费、律师费、赔偿费、鉴定费等费用。

9.2 双方负有谨慎保护对方商业秘密及知识产权的义务。未经对方书面允许，任何一方不得披露、传播、在其它设备上使用及许可他人使用对方未公开的商业秘密和知识产权信息。

十、争议解决方式：

本协议在履行过程中，如发生争议，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双方同意由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解决。

十一、其他：

11.1 本合同载明的地址、电话、传真为甲乙双方指定的送达地址和联系方式。与本合同有关的所有文件以邮寄方式送达到对方指定地址视为对方收到。

11.2 本合同一式肆份，双方各存贰份，双方盖章签字后生效，盖章件有效。

十二、附件：

甲方开票信息：

名称：河南信息科技学院筹建处
纳税人识别号：12410600MB1P23207K
地址、电话：河南省鹤壁市淇滨区
朝歌路 5 号拓新楼 0392-3337963

开户行及账号：中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鹤壁分行营业部 410601010140000882

甲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2024年 4 月 19 日

乙方：收款帐户资料

名称：郑州市易科墨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91410100MADD9C784M
地址、电话：河南省郑州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
金梭路 33 号 1 号楼 3 单元 17 层 350 号

开户行及账号：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郑州高新开发区支行

76160078801800005077

乙方（盖章）：郑州市易科墨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郑锦森

2024 年 4 月 19 日

